军粮城街2021年行政执法工作报告

在区委、区政府和街道党工委的正确领导下，军粮城街道行政执法工作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不断规范行政执法、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升区域精细化管理水平，我街行政执法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结合我街行政执法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日常执法工作**

街道行政执法队伍认真履行城市管理职能，坚持依法行政，严格管理，扎实组织开展日常巡查执法工作，落实24小时值班制，及时有效处理各类城市管理问题，2021年执法队共出动执法人员一万余人次。

**（二）道路秩序治理工作**

坚持“以人为本、堵疏结合”的原则，治理乱设摊点问题。一方面狠抓重点整治，另一方面强化疏导管理。对辖区内主干道乱设摊点进行全天候巡查监察，实行“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及时发现及时治理。同时，实行正时与错时管理相结合等管理办法，巩固整治成果，使市容市貌得到显著改观。截至目前，共治理违法占路经营1200余起，依法处罚10起，罚款金额共计1600元。

**（三）广告牌匾治理工作**

为提升城市形象、优化营商环境，针对违法违规广告牌匾，执法队积极谋划，组织开展广告牌匾整治提升攻坚行动。以门店“大花脸”、门楣广告、墙体广告、楼顶广告等为整治重点，要求本着“先易后难，全面治理”的原则，彻底整治各类违法违规广告牌匾。截止目前，共治理非法广告牌匾80余块、小广告100余处、条幅20余处。结合“双减”工作，共排查出13家校外培训机，并建立工作台账，按照整治工作目标，治理任务均已整治到位。

**（四）垃圾分类治理工作**

军粮城街切实贯彻落实《天津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执法工作，街道辖区环境取得显著提升。一是强化宣传引导，。深入餐饮服务企业、商户、社区、企事业等单位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发放明白纸1000余份。二是注重监督检查，稳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执法工作，促进管理责任单位和个人积极履行生活垃圾分类义务，初步形成了“街道负责、社会参与”的良好格局，为《条例》在我街深入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三是切实履职尽责。街道执法大队每日巡查过程中，将生活垃圾分类执法工作作为工作重点，杜绝执法盲区。

**（五）违法占地治理工作**

区规自局共下发军粮城街违法图斑645宗，其中合法图斑195宗（已取得土地使用证），拟保留类图斑358宗（属公益性民生项目），需治理92宗（其中拆除类图斑57宗、拆除并复耕类图斑35宗）。截止目前，已完成66宗治理任务：已申报验收61宗，其中验收合格57宗，4宗已经提交情况说明等待支队研判；未申报验收的5宗，其中2宗等待复耕，2宗需要继续清理，1宗因土地使用证边界问题正在和相对人沟通。

另外，我街累计收到第三土地和规划管理所《巡查工作专报》共2期，执法队针对专报中反馈的2处违法占用耕地问题点位进行核实调查，该两处违法占地面积共计2亩，主要问题为集装箱。按照区规自局的工作要求，执法队均在五日内将问题治理完毕。

**（六）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一是减少街域内环境污染，落实禁放烟花爆竹治理工作，

2021年春节期间，共劝离燃放烟花人员20余人。二是加强辖区扬尘污染治理，有效提升空气质量，共查处运输撒漏、未使用密闭容器、车体不洁违法案件23宗，处罚共计26500元。三是全面取缔散煤使用，发现一起取缔一起，拆除燃煤炉具10余个。四是充分利用“鹰眼”系统，及时制止露天焚烧秸秆、生活垃圾、落叶等违法行为的发生，及时劝阻露天焚烧行为160余起，处罚2起偷倒生活垃圾违法行为，共处罚400元。

**（七）不文明行为治理工作**

严格落实《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倡导文明行为，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建立长效巡查执法机制，不断提高检查频次，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联合执法，大力推进落实《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工作常态化。督促提醒整改网吧内吸烟行为20余起，针对拒不听劝者给予处罚13起，罚款共计650元。配合当地派出所对老村台和军祥园、鋆塘居社区进行流浪犬治理，共抓捕流浪犬10余只。。针对不履行门前三包要求的沿街底商商户，执法队通过以处罚的方式进行治理。截止目前，共处罚13起，罚款金额共计950元。针对楼道内堆积的杂物，执法队联合居委会、物业开展专项整治。共清理堆物100余处，处罚5起，罚款金额共计1000元。

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情况

军粮城街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街道执法队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先行审核制度。第一，街道执法队处理的行政处罚案件全部在东丽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进行公示。第二，我街道为执法队购买配备了执法记录仪29台，摄像机2台，对讲机30台，执法人员开展现场执法工作中，全程使用执法记录仪，实现行政执法全程留痕，实现行政执法全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第三，每宗行政处罚案件在做出重大执法决定前，必须通过法制审核员进行审核，对案件适用的法律法规、处罚标准审核，审核通过后再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工作

 1.录入上报工作

 按照区司法局要求，对本部门在天津市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的人员资料、登陆密码进行修改与更新，注销已调离执法人员信息2名，更新执法人员信息5名。及时上传行政检查与行政处罚案件信息，截止目前共上传行政检查案件信息283起，行政处罚案件信息43起（其中简易程序案件23起，一般程序案件20起）。

 根据东丽区诚信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通知，对2016年4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产生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历史存量数据，在东丽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进行梳理补录。目前，梳理补录工作已完成，共补录行政处罚案件72起。

 2.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

 按照市司法局《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的通知》要求，对自天津市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建成以来，我街道归集的已结案的行政处罚一般程序案件进行评查。截止目前，我街道已结案的行政处罚一般程序案件共75宗，全部自评合格，案卷当事人均没有提出听证要求，按照评查的数量要求，对全部案件进行了评查。

 （1）职责明确、主体合法。已结案的行政处罚一般程序案件所办理的案件均属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职权范围，无越权管理、越权处罚、滥用职权的行为;所有办案执法人员都在天津市行政执法监督平台有备案，均取得行政执法资格，都做到持证上岗。

 （2）程序到位、手续完备。执法办案均严格按照立案、调查取证、事先告知、审批决定、送达和执行等法定程序依次进行，依法告知当事人的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利，充分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执法办案的每个步骤都严谨规范，每个环节、每道手续都有相应责任人员签字认可。

 （3）事实清楚、证据确凿。行政处罚案件所认定的违法事实清楚，有合法有效的当事人询问笔录、书证材料齐全、证明力较强，对当事人违法事实认定清楚。

 （4）裁量合理、处罚适当。按照法定程序，客观分析当事人违法行为的具体情节、性质、主客观原因、社会危害程度等，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决定，适用法律依据正确，适用法律条款准确，作出的处罚决定合法合理。

四、存在的短板和不足

（一）行政执法队伍力量薄弱。近几年，我街执法大队辅助人员减少十余人，现阶段开展工作逐渐凸显人员力量不足等问题；执法大队除了承担城市管理工作外，仍需配合协调其他部门科室从事“人员密集型”工作任务，工作重心往往出现偏离执法办案主业，以街道管理服务为主的问题执法力量与执法事项严重不匹配。

（二）我街执法大队人员构成存在不合理。在编人员与辅助执法人员比例差异较大。我街道综合执法大队应有参公编制22人，实有人数13人。目前，执法队仅现有执法参公在编人员1人以及4人补充事业编人员从事街道执法工作，“占执法编不执法”问题严重。此外，我街道现有辅助执法人员46人，从事执法的队员38人，派遣到街道其他部门工作的队员8人，抽调辅助执法力量问题较明显。

五、下一步工作

（一）建筑垃圾治理工作

按照《东丽区关于整治土地管理方面突出问题“八严禁”的规定》文件要求，为了巩固我街道建筑垃圾治理成果,有效治理新增和打击偷倒垃圾行为，利用在重点区域、主要路口12个监控摄像头，执法队通过联防巡查和定点盯防等方式加大巡查频率，重拳治理撒漏现象。一旦发现有乱倒垃圾现象，迅速组织执法人员到现场取证和查处，做到抓到一处严肃处理一处，发现一处清理一处，即查即清。

（二）铁路沿线安全隐患治理工作

为了进一步提升辖区内铁路沿线环境水平，营造安全整洁有序的铁路沿线环境，近几年来我街道在铁路沿线安全整治工作中取得的巨大成效。根据天津市普速铁路沿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路地联合办公室下发通知要求，军粮城执法队继续联合市容部门与铁路部门建立联动机制，继续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对乱堆、乱扔、乱倒垃圾行为的及时进行处理，依法拆除铁路沿线两侧的违法建设和构筑物，改善沿线建筑环境面貌，努力让铁路沿线成为军粮城街的一道靓丽风景线。

（三）学校周边食品安全工作

为切实加强学校疫情防控和食品安全工作，军粮城执法队严格按照《东丽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2020-2022年）行动方案》，对建成区范围内校园周边食品安全问题进行严厉整治，依法履行城市管理执法工作职责，不定期对辖区内校园周边四至范围100米以内的区域内餐饮摊店、食品销售店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针对学校上学、放学重点时间段安排延时、错时巡查执法，严厉打击各类食品违法行为，联合交通队积极配合学校，保障维护学校周边道路秩序。

（四）废品站治理工作

将持续跟进非法废品站整改进度，对整改不及时、标准落实不到位的经营者依法依规给予处罚，保证专项整治工作落到实处，见到成果。针对隐蔽性较强的非法废品站隐患，执法队继续加强巡查频次和扩大巡查范围，杜绝问题反弹。另外，执法部门联合市场监管部门继续加大治理力度，力争发现一处根治一处。

（五）双违治理工作

执法队将治违宣传横幅挂放在人员流动密集区域，同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积极发动群众自觉参与违法占地、违法建设治理行动，鼓励群众对双违行为进行举报，形成依法拆违、和谐拆违、群防群治的良好氛围。各中队按照职责，对各自管辖区域内的违法建设按照“以点带面，整体推进，由易及难，逐个击破”的原则，以“拆除一处，销号一处”的工作做法开展拆违治违工作。

军粮城街道办事处

 2021年12月1日